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博普”或“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26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73.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42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1,370,593,772股减少至1,346,857,772股，注册资本将从1,370,593,772元减少至1,346,857,772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公司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条款	原章程中的内容	修订后章程的内容
第六条第一款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0,593,772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6,857,772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70,593,77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70,593,772股,无其他种类股票。	公司股份总数为1,346,857,77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46,857,772股,无其他种类股票。
------	---	---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向公司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本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章程备案等手续,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由于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后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债权人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若债权人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